

开展行政执法专项监督 推动“检察护企”走深走实

阿勒腾席热讯 为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大行政检察监督力度,推进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违法行为监督,近期,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与旗司法局共同印发《关于在全旗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监督工作的通知》,联合开展涉企行政执法专项监督工作,全面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推动“检察护企”专项活动走深走实,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法治的新期待。

专项监督活动主要针对食药、医疗、生

态环境、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中行政执法主体不适格、行政执法人员无证执法、不在执法岗位人员执法问题,行政裁量权滥用、执法“没有温度”问题,涉企过度执法、粗暴执法问题等九类突出问题展开。活动中,伊金霍洛旗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与司法局工作人员深入应急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化和旅游局等行政单位开展座谈,同执法部门工作人员交流沟通,了解行政执法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执法人员配备、行政

处罚信息公示、健全联系企业制度等工作情况,听取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中的困难和意见,并对近三年来涉及行政复议纠错案件、行政诉讼败诉案件中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案件进行案卷审查。

下一步,针对此次专项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伊金霍洛旗检察院会同旗司法局将通过制发检察建议书、行政执法监督意见书等形式,共同督促行政机关堵漏建制、系统治理,推动行政执法高质量发展。(李志新)

走访企业送法上门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阿木古郎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乌云格日乐带领刑事审判庭干警到罕达盖苏木阳光农场二分场进行实地走访,帮助企业解决相关法律问题。

走访中,乌云格日乐一行参观了该企业场区及建设情况,与分场负责人面对面交流,征求企业对法院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结合企业司法需求,就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

下一步,新巴尔虎左旗法院将立足工作实际,发挥审判职能,积极营造安全稳定的营商环境,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新巴尔虎左旗人民法院供稿)

强制腾房促执行 七面锦旗表谢意

乌拉山讯 近日,乌拉特农村商业银行负责人将七面锦旗送到了执行局干警们的手中,表达了对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的高度肯定。

近期,乌拉特前旗法院为期五天的涉金融案件强制腾房专项行动圆满结束。行动中,执行干警注重强制腾退清场和善意释法引导相结合,着力破解执行中不动产移交的“难点”“堵点”。执行干警们在炎炎夏日中不畏酷暑,即使面临困难和挑战,也始终保持饱满的工作热情。本次专项行动,成功腾退交付180套不动产标的物,申请执行人接收了价值6000余万元的房产。(赵宇)

保险合同起纠纷 法官倾力促和解

扎兰屯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人民法院向阳人民法庭成功办理了一起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案件。

2023年11月16日,原告在银行办理贷款时,银行要求购买相应保险,原告投保了自建房保障保险。2023年12月4日16时9分,原告投保房屋顶棚因电气线路故障引发火灾。原告第一时间向保险公司客服报案,随后评估公司人员到现场实地了解情况。原告按照被告保险公司要求提供全部材料并向其索要赔付保险金,被告于2024年1月5日下发拒赔通知书。开庭前,承办法官多次组织调解,最终双方达成和解,被告保险公司同意赔付并于当日向原告账户打入理赔款。(满凤 李岚)

筑牢反邪防线 维护国家安全

树林召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升全民法治意识,营造和谐社区环境,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组织党员志愿者在迎宾社区开展以“筑牢反邪教防线、维护国家安全”为主题的普法宣传志愿服务活动,将法律知识和服务送到居民“家门口”。

活动中,党员志愿者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答疑等形式,向社区群众普及相关法律法规,呼吁大家远离邪教、崇尚科学,做到对邪教言论不听、不看、不信、不传,自觉抵制和防范各种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争做国家安全的捍卫者。(杜思奇)

统一法院裁判尺度 维护建筑市场秩序

自治区高院民四庭赴鄂尔多斯中院调研建工案件审判工作



鄂尔多斯讯 为依法妥善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统一全区法院裁判尺度,依法维护健康有序的建筑市场环境,保障人民群众安居生活,近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四庭庭长王书勤一行赴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座谈调研工作。鄂尔多斯市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何艳春主持座谈,该院民六庭全体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以及旗区法院分管民事(建工)审判院领导、业务骨干参加了座谈会。

座谈会上,该院就2021年以来全市法院建设工程纠纷类案件审判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王书勤针对建工案件发改指标较差的普遍情况进行了分析,对部分法院的诉前鉴定工作机制进行了点评,对鄂尔

多斯法院在案件审理中阶段性会议、组织对账、鉴定机构参与结论质证等工作模式给予了充分肯定。鄂尔多斯市两级法院民事(建工)审判院领导、业务骨干对自治区高院下发的征求意见稿涉及的七大类38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领域问题提出了各自的看法和建议,调研组对收集的问题进行了细致解答,并就个别学术界尚有争议的问题给出了自治区高院的裁判解决思路和意见。参会代表踊跃发言、交流见解,现场气氛热烈。

本次调研、座谈对鄂尔多斯市两级法院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起到了重要的指引作用。

(简卓玮)

通辽铁路运输法院 受理首例跨区域环境资源行政案件

通辽讯 近日,通辽铁路运输法院正式受理原告尹某某不服赤峰市某旗林业和草原局行政处罚案件,该案是通辽铁路运输法院实行环境资源案件集中管辖后受理的第一起跨区域行政诉讼请求案件。

被告赤峰市某旗林业和草原局认为原告在天然草地上修建房屋、草料棚,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第四十一条之规定,严重破坏了天然草牧场功能,根据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结论对原告作出相应的行政处罚;原告则认为案涉土地系其与某村民自治组织签订承包合同而来,对被告作出的行政处罚不服,向通辽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因本案双方当事人均不在通辽市,为

人大代表旁听庭审

康巴什讯 为加强代表委员的沟通联络,进一步深化司法公开,有效提升庭审规范化水平,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邀请部分区人大代表走进哈巴格希法庭,“零距离”旁听庭审活动,“沉浸式”感受法庭建设成果。

本次旁听庭审活动案件为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典型案例。庭审中,主审法官围绕争议焦点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了举证、质证,并开展法庭辩论。庭审过程庄重严肃,规范高效,代表们紧跟庭审节奏,仔细聆听、认真记录。

促进司法公开公正

庭审结束后,人大代表们表示,法庭邀请代表观摩庭审,体现出法庭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很高,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依法监督提供了平台,实现了代表监督和法院工作的良性互动,对促进严格公正司法起到了有力推动作用。希望今后哈巴格希法庭能够更加积极邀请人大代表及群众参加庭审旁听活动,多深入社区街道开展巡回审判,加大普法宣传力度,让更多人知法、懂法、守法,了解法院和法庭工作。(康巴什区人民法院供稿)

青山区司法局 用好用活“123工作法” 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

包头讯 今年以来,包头市青山区司法局充分发挥公共法律服务职能,以服务企业和民生需求为导向,不断延伸拓展法律服务触角,以“123工作法”解民忧、护民利、暖民心,提升了人民群众在法治建设中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该局在青山区市民大厅C座打造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立“四区四室”,放置“互联网+无人律所”,群众通过法治青山小程序或者刷身份证进入,后台有全国4.5万名律师免费提供法律咨询。同时,放置自助诉讼服务机、12309检察服务机、普法宣传智能一体机以及公证服务机,群众只进一扇门便可办多件事,实现了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此外,在中心摆放二维码矩阵服务牌,群众扫一扫二维码便可获得法律援助、行政复议、公证服务等申请流程和所需材料模板,并设置语音播报功能方便老年群体使用,让群众办理业务更加便捷高效。截至目前,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接待来电来访群众1171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257件;办理公证事项7367件,涉企公证业务80件,各类司法辅助业务52件。

该局设立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公证服务、行政复议一站式服务窗口以及人民调解室、行政(行业)调解室、诉前调解室、心理咨询室等多个功能室,工作人员、律师、调解员轮流值班,为广大群众提供“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服务,将窗口接待与后台延伸服务紧密结合,实现了服务人员专业化、服务内容综合化、服务形式便捷化。

该局组织司法所工作人员、律师、法律明白人、社区(村)法律顾问、人民调解员、公证员进驻882个居民网格群,将矛盾纠纷排查、人民调解、法治宣传、法律援助、公证服务、法律服务等工作落实到每个微网格,将公共法律服务延伸至老百姓“家门口”,让老百姓切实感受到法律服务就在身边。截至目前,社区网格微信群转发普法宣传5281次,解答咨询102次,获居民群众点赞一百多次。

建立远程调解平台。依靠智控一体机,调解员和当事人可以在调解室内通过智能调解终端进行调解,大大降低当事人参与远程调解的难度和门槛,为当事人、调解员提供更便捷的操作和更好的使用体验。

设立远程探视平台。在远程探视室安装配备液晶电视、高清摄像头、内网电脑及办公桌椅等远程探视设备,解决了区内异地服刑犯家属探视难的问题,减轻了探视成本,使服刑人员及家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社会的关爱和家庭的温暖,架起了高墙内外的“亲情桥”。

推行“互联网+公证”平台。利用“海外远程视频公证试点”优势,融合多部门、跨行业、跨国际等方面技术,通过视频完成线上申请、线上受理、线上办证等一系列公证程序。同时,开通“蒙速办”服务通道及线上办证服务,“一站式”解决当事人的公证诉求,解决了部分当事人因特殊原因不能亲赴公证处办证的现实困难。

(青山区司法局供稿)

开展物业普法讲座 助力打造和谐社区

包头讯 为进一步提升基层依法治理水平,提高社区工作人员处理物业纠纷的能力,维护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的合法权益,7月4日,包头市东河区司法局、财神庙司法所邀请内蒙古诚誉律师事务所主任李冠坤走进财神庙街道,开展物业管理条例普法讲座。

讲座中,李冠坤结合物业纠纷中常见的典型案例,为社区和物业公司工作人员普及相关法律知识,并针对他们在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帮助他们厘清事件中各方的责任和义务,给出了可行性建议。下一步,东河区司法局将继续开展物业管理方面的普法宣传活动,助力营造和谐社区氛围。(刘怡)